



国际民航组织理事会 选举产生新主席

2013年11月18日，蒙特利尔——国际民用航空组织（ICAO）今天宣布，尼日利亚的奥卢穆伊瓦·贝纳德·阿留博士已当选为国际民航组织理事会新任主席。

今天，组成国际民航组织管理机构理事会的36个国家，在该机构第200届会议期间表示了一致同意，以鼓掌方式确定了阿留当选。他将从2014年1月1日开始，正式就任国际民航组织理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阿留说：“我非常感激国际民航组织理事会尊敬的同事们所给予的支持和认可。目前，航空面临着许多挑战，但它在扩大旅游和市场准入方面的作用，对目前极大依赖于安全可靠的航空运输带来的互连互通的现代社会和地方、地区及全球经济参与者而言空前重要。我将期待着在下一个三年期与理事会的各位同事携手，在国际民航组织空中航行委员会和秘书处的支持下，努力处理航空领域关键的重点问题。”

阿留在其当选主席之前，曾担任八年尼日利亚驻国际民航组织理事会代表（2005年-2013年）。他还曾经担任尼日利亚民用航空局航空运输监管司司长（2000年-2004年）、非洲联盟内负责制定非洲民用航空政策的主席（2009年-2011年），并在过去的三十年当中，在国家民用航空部门供职期间担任过许多其他专业和技术职务。

阿留接任即将离职、来自墨西哥的理事会主席罗伯特·高贝·冈萨雷斯，高贝于2006年3月在阿萨德·柯台特博士任期未满提前退休后当选。高贝于2006年8月就职，并于2007年和2010年再次连续当选，任满整个任期。

高贝评论说：“我非常荣幸地在过去七年里尽我所能带领国际民航组织，为国际航空提供支持。在此期间结识了阿留博士并在大部分时间里与其并肩工作，我感到非常高兴理事会现在将由如此精明强干的人来担任领导。阿留博士在促成共识方面的广泛外交洞察力及所展示出的技巧，将对国际民航组织的持续使命取得圆满成功至关重要。”

阿留成为了联合国专门航空机构——国际民航组织理事会近70年历史中的仅仅第五任主席，该机构负责处理与《国际民用航空公约》（芝加哥公约）以及该《公约》附件所载10,000多条国际民用航空标准有关的事务。

辅助信息:

关于国际民航组织理事会的介绍:

国际民航组织理事会是一个常设机构，对组成管理机构的国际民航组织大会的 191 个成员国负责。理事会由大会选出的 36 个成员国组成，任期三年。理事国是根据三个类别的审议选出的，即：

- 在航空运输方面占主要地位的各国；
- 未包括在其他项下的对提供国际民用航空的空中航行设施作最大贡献的各国；和
- 未包括在其他项下的其当选可保证世界各主要地理区域在理事会中均有代表的各国。

www.icao.int/about-icao/pages/Council

国际民航组织理事会的历任主席:

罗伯特·高贝·冈萨雷斯(墨西哥)	2006年-2013年
阿萨德·柯台特(黎巴嫩)	1976年-2006年
沃尔特·比纳吉(阿根廷)	1957年-1976年
爱德华·沃纳(美国)	1947年-1957年

国际民航组织的战略目标：2014年-2016年:

- 安全；
- 空中航行的能力和效率；
- 安保和简化手续；
- 航空运输的经济发展；和
- 环境保护。

国际民航组织创建于 1944 年，作为联合国的专门机构在全世界促进国际民用航空安全和有秩序的发展。除其他诸多优先事项外，它为航空安全、安保、效率、能力以及环境保护制定必要的标准和规章。本组织为 191 个成员国之间在民用航空所有领域的合作起论坛作用。

联系方式:

Anthony Philbin
通信科科长
aphilbin@icao.int
+1 (514) 954-8220
+1 (438) 402-8886 (手机)

Sue-Ann Rapattoni
通信助理
srapattoni@icao.int
+1 (514) 954-8221
+1 (514) 212-1051 (手机)